起草说明

一、制定背景

当前国内国际环境不断发生深刻变化，外贸发展将面临更为复杂多变的内外环境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稳外贸决策部署，坚决稳住外贸基本盘，确保我市外贸稳定增长，推动实现我市外贸保稳提质任务目标，我局提出了《绍兴市推动外贸保稳提质若干政策（送审稿）》。

二、制定依据

《调研事项交办清单》、《浙江外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<浙江省外贸保稳提质行动方案>的通知》（浙外贸组办〔2022〕5号）、《绍兴市“2335”外贸保稳提质行动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（送审稿）》等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“提升外贸主体”、“优化市场布局”、“提升贸易结构”、“优化贸易方式”、“提升贸易平台”、“优化发展环境”等六大方面，支持外贸企业做大做强、支持引育优质外贸企业等二十四项条款。

四、适用范围

本政策中各类奖补的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（原有补贴政策尚未执行完毕的除外），政策实行一年一评估、一年一完善。